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陳黎珍
電話：(02)7736-5917
電子信箱：sharon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21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三)字第115008567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附件1-工作坊實施計畫、附件2-學術研討會實施計畫
(A09000000E_1150085675_senddoc2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50085675_senddoc2_Attach2.pdf)

主旨：為本部委請臺北市立大學辦理「115年中小學校長公開授課與專業回饋工作坊」及「115年校長多元共融領導學術研討會—社會情緒學習與教育責任的跨域對話」，請貴局（府、署、協會）鼓勵所屬校長（含候用校長）及學校教育人員報名參加，並惠予公假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北市立大學115年8月19日北市大評字第1156024585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促進課程教學創新及中小學校長專業發展，教育部委請臺北市立大學辦理旨揭工作坊及學術研討會，活動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「115年中小學校長公開授課與專業回饋工作坊」

1、本次由3位各具課程教學專長且獲教學卓越獎、師鐸獎之中小學校長公開授課，進行專業回饋，透過備觀議課協助校長及教師專業成長。

2、旨揭各區工作坊辦理時間及地點說明如下（詳如附件

國中教育科 115/08/24 13:39



121150080172 有附件

1-工作坊實施計畫)：

- (1)南區：115年9月30日(星期三)上午8時30分至中午12時30分，實作學校及地點為臺南市關廟區保東國民小學。
- (2)北區：115年10月1日(星期四)上午8時30分至中午12時30分，實作學校及地點為宜蘭縣立岳明國民中小學。
- (3)中區：115年10月2日(星期五)上午8時30分至中午12時30分，實作學校及地點為臺中市立東勢工業高級中等學校。

3、以上各區實體場次報名上限為：南區-15人、北區-30人、中區-20人；另同步開放Webex線上會議室供外縣市學員線上參與，無報名人數、區域之限制。

(二)「115年校長多元共融領導學術研討會—社會情緒學習與教育責任的跨域對話」

- 1、本次研討會將邀請2位國內學者分別就「多元共融」及「社會情緒學習」與校長領導相關議題進行專題演講；另邀請3位國內學者專家擔任圓桌論壇與談人，針對「社會正義、社會責任與校長領導」議題進行跨域對話，聚焦教育場域中的轉化與實踐，探討校長如何在多元共融(DEI)與社會情緒學習(SEL)理念上，落實教育公平與學校社會責任。另有64組校長課程與教學領導社群、11組校長課啟社群及12組校長領導研究團隊進行成果分享。

2、旨揭研討會辦理時間及地點如下(詳如附件2-學術研

討會實施計畫)

(1)時間：115年10月15日(星期四)上午8時30分至下午5時。

(2)地點：臺北市立大學(博愛校區)公誠樓2樓第三會議室。

三、參與對象及報名方式：

(一)請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及中華民國中小學校長協會於115年9月11日(星期五)前逕至以下Google表單推薦3-5位所屬國小及國高中之校長及候用校長，參與中小學校長公開授課與專業回饋工作坊；另推薦國小及國高中各12-20位校長、主任或教師參與研討會——

1、工作坊：<https://forms.gle/rDZMo45NeW3ktiijj8>。

2、研討會：<https://forms.gle/GLEDqJNSNuV3deQZ9>。

(二)請被推薦師長及對研討會有興趣之學校教育人員或大專院校師生於115年9月18日(星期五)前逕至以下Google表單完成報名——

1、工作坊：<https://forms.gle/V83n2bFBvVR2PVHK8>。

2、研討會：<https://forms.gle/HyWy7Pvz1alxCWne7>。

四、以上活動皆同步開放Webex線上會議室：

(一)工作坊：

1、網址：<https://universityoftaipei.my.webex.com/meet/groupj>。

2、線上會議代號：1820 92 9320。

(二)研討會

1、網址：<https://ptsspd.webex.com/meet/2026groupc>。

2、線上會議代號：2518 741 7733。

五、本案倘有相關疑問，請逕洽臺北市立大學何小姐，聯絡電話：(02) 2311-3040轉8432。

六、檢附「115年中小學校長公開授課與專業回饋工作坊」及「115年校長多元共融領導學術研討會—社會情緒學習與教育責任的跨域對話」實施計畫各1份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中華民國中小學校長協會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副本：臺北市立大學(含附件)

